

邓州铁路物流基地建设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工程指挥部对邓州铁路物流基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织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工程指挥部、环评单位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郑州设计院、施工单位郑州铁路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郑州中原铁道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代表及特邀专家组成（名单附后），形成主要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邓州铁路物流基地位于邓州市，本工程对既有集资货场进行改造，工程范围为：焦柳铁路以西，集资货场及邓州石油城以东，南环路以北区域，共计约144亩；在该区域利用既有（西1）、（西2）线等建设物流基地。铁路物流基地内分为集装箱作业区、整车零担作业区、仓储区、办公区等作业区。

2017年4月，建设单位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工程指挥部委托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完成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报告书。2017年5月，邓州市环境保护局以“邓环审[2017]17号”批复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邓州铁路物流基地建设项目由郑州铁路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工程于2017年6月开工建设，2018年5月竣工，总工期12个月。该项目实际总投资1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95万元，占总投资额的0.86%。

二、工程变动情况

工程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依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不构成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生态环境

环评批复要求：厂区布局应规范，原辅材料应规范堆存，提高厂区绿化率。

落实情况：物流基地布局合理，可绿化区域均已实施绿化工程，绿化效果较好。

（二）水环境

环评批复要求：本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沉淀处理、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一同排入城市管网。污水排放浓度须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

落实情况：物流基地已建设餐饮污水及生活污水等处理设施，处理后一同排入市政管网进入邓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污水经监测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

（三）大气环境

环评批复要求 1：散装货场采用喷淋降尘设施，加强扬尘控制。

落实情况 1：物流基地内货物集中进行堆放，对散装货场扬尘采用洒水措施，运输道路配置洒水和清扫车辆，场区道路进行了硬化。

环评批复要求 2：本项目设有食堂，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由排气筒高空排放。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2.0\text{mg}/\text{m}^3$ ，排放浓度须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规定要求。

落实情况 2：基地内食堂已设置油烟净化装置并启用，油烟废气经净化处理达标后通过高于楼顶的专用烟道高空排放，根据监测数据，油烟浓度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规定要求。

（四）声环境

环评批复要求：应对高噪声源采取隔声、减震降噪等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东、南厂界噪声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要求，

西、北厂界噪声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进场走行线沿线两侧距离铁路外侧轨道中心线30m处执行《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其测量方法》(GB12525-90)修改方案中规定的限值（昼间70dB（A）、夜间70dB（A））。

落实情况：本工程噪声防治措施主要为限制鸣笛、降低车速，合理布置产生噪声的设备，加强设备维护管理、选用低噪音机械设备。根据监测结果，物流基地厂界噪声：东、南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要求，西、北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进场走行线沿线两侧距离铁路外侧轨道中心线30m处达到《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其测量方法》(GB12525-90)修改方案中规定的限值（昼间70dB（A）、夜间70dB（A））要求；小马庄、榆巷临焦柳铁路边界外35±5m范围内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b类标准要求。

（五）固体废物

环评批复要求：本项目产生的工业固废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落实情况：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进行清运，废弃包装物暂存于厂区内固定位置定期外售处理。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生态环境影响

该项目主要生态影响发生在施工期，施工期结束后生态影响相应消失。

（二）水环境影响

基地内食堂污水经隔油池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要求，经污水管网排入邓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

（三）大气环境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食堂油烟浓度经监测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中型”的排放标准要求；散装货场粉尘浓度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

（四）声环境影响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可知，物流基地厂界噪声：东、南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要求，西、北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进场走行线沿线两侧距离铁路外侧轨道中心线30m处达到《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其测量方法》（GB12525-90）修改方案中规定的限值（昼间70dB（A）、夜间70dB（A））要求；小马庄、榆巷临焦柳铁路边界外35±5m范围内噪声满足《声

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b类标准要求。

（五）固体废物

各站区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废弃包装物暂存于厂区内固定位置定期外售处理。

五、验收结论

邓州铁路物流基地建设项目，严格执行了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的管理规定，落实了环评文件提出的生态、污水、废气、噪声治理及固体废物处置的措施及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根据河南省关于大气污染防治的要求，所有物料均需进库存放，厂界内禁止露天堆放散状物料，若物流基地内进行散状物料的装卸堆放，需严格按照河南省及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关于大气污染防治的要求安装污染防治设施。

验收工作组

2019年11月22日

邓州铁路物流基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类别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职称	签字	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工程指挥部	焦景照	科长	焦景照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工程指挥部	王福财	工程师	王福财	
	市铁路办	鲁亚刚	科长	鲁亚刚	
专家组	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王越	高工	王越	
	中赞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刘强	高工	刘强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喻斌	教高	喻斌	
设计单位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郑州设计院	许桂林	高工	许桂林	
环评单位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杜黄金	高工	杜黄金	
施工单位	郑州铁路工程有限公司	张云伟	工程师	张云伟	
监理单位	郑州中原铁道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李东初	专监	李东初	
调查单位	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康德堂	总经理	康德堂	